

2020 年乐昌市政府预算公开

目 录

-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乐昌市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 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0 年 5 月 26 日在乐昌市第十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乐昌市财政局局长 连旷怡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乐昌市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市政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大财政、大预算、大资产”的理财管财新理念，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优化财政收支结构，加强财政资金统

筹能力，积极盘活政府资金、资产、资源，集中财力支持市委、市政府重点支出，加大财政保障力度，加快补齐民生短板，有力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工作，推动财政运行稳中向好、稳中有进、财政实力持续增强，较好地完成了乐昌市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全年财政预算目标任务。

一、来源于乐昌市的财政总收入完成情况

2019年，来源于乐昌市的财政总收入完成177,243万元，同比增长19.98%。具体包括：

——税收收入完成113,173万元，同比增长5.78%，主要包括增值税完成57,743万元（同比增长8.20%），企业所得税完成21,150万元（同比增长36.03%），个人所得税完成5,709万元（同比下降32.64%），土地增值税完成5,674万元（同比下降6.52%），契税完成5,356万元（同比增长22.56%）。其中，全市上划中央收入完成45,784万元，同比增长8.34%，省市共享“四税”收入完成22,981万元，同比增长5.96%。

——一般公共预算内的非税收入完成31,672万元，同比增长30.57%，主要增长来源于一次性大额非税款项入库（拆旧复垦指标出让款收入12,666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22,861万元，同比增长53.87%。

——政府性基金预算内的非税收入完成32,398万元，同比增长96.58%，主要增长来源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24,975万元，同比增长311.18%。

二、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一）收入执行情况

2019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71,33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61%，同比增长10.67%，其中：税收收入完成41,920万元，同比增长1.27%；非税收入完成29,418万元，同比增长27.54%。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债务转贷收入、上年结余收入和调入资金等392,667万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完成464,005万元。

（二）支出执行情况

2019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428,846万元，完成预算的104.77%，同比增长17.92%，其中：纳入GDP核算的财政八项支出完成339,138万元，同比增长26.2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和债务还本支出等10,178万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完成439,024万元。2019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相抵，滚存结余24,981万元（均为上级专项资金结余）。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一）收入执行情况

2019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完成46,955万元，同比增长36.76%，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32,307万元，同比增长96.50%，完成预算的91.95%；转移性收入完成14,648万元，同比下降18.14%。

（二）支出执行情况

2019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完成46,955万元，同比增长36.76%，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23,895万元，同比下降1.16%，完成预算的99.76%；转移性支出完成23,060万元，同比增长127.01%。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19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592万元，完成预算的103.50%。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592万元，完成预算的103.50%。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9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完成81,806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50,899万元，转移性收入完成30,907万元。

2019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总支出完成81,806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59,312万元，转移性支出完成22,494万元。

六、政府债务情况

2019年，全市政府债务余额8.66亿元，其中：一般债务6.44亿元，专项债务2.22亿元。从债务类型看，一是地方政府债券8.36亿元，其中：一般债券6.14亿元，专项债券2.22亿元；二是经清理甄别认定的截至2014年末非政府债券形式存量政府债务0.30亿元。

2019年，全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10.92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8.64亿元，专项债务限额2.28亿元。2019年，我市政府债务余额均未超债务限额。

七、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主要成效和主要工作措施

（一）财政预算执行主要成效

2019年，面对宏观经济放缓、更大规模减税降费和结构性减收等压力，全市财税部门始终把组织收入工作摆在首要位置，采取有效措施，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大力争取上级资金、政策支持，统筹盘活各类财政资金，全力保障“三保”等重点支出，防范财政运行风险，取得了良好成效，全年财政收支平衡，略有结余。

1. 财政收入实现新突破。2019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7.13亿元，首次突破7亿元，同比增长10.67%，总量韶关排名第二。

2. 财政支出实现“两个第一”。2019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42.88亿元，同比增长17.92%，总量韶关排名第一。全市八项支出完成33.91亿元，同比增长26.26%，总量韶关排名第一，拉动全市GDP增长3.3个百分点。

3. 争取上级资金成果显著。2019年，全市共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28.66亿元，比上年增加2.84亿元，增长10.99%；争取新增债券资金2.86亿元，比上年增加0.66亿元，增长30%。有力保障了我市重点支出需求，为我市经济发展提供有力的财力支撑。

4. 财政保障统筹有力。财政部门积极筹措资金，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优先提高我市“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保障水平。坚持集中财力办大事，统筹有限财力优先保障民生实事推进，全力推动社会事业全面发展。2019年，

全市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事业资金 36.51 亿元，增长 21.02%，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 85.14%。

5. 政府投资建设成本有效控制。2019 年，财政部门审定项目 217 个，送审金额 10.96 亿元，审定金额 10.53 亿元，核减 0.43 亿元，核减率 3.89%。

（二）财政预算执行主要工作措施

1. 坚持抓好财政收支管理，为财政经济平稳运行创造条件。一是财政收入稳步增长。树立“大财政、大预算、大资产”理念，积极盘活存量资金、资产、资源，多渠道开源挖潜，抓好税源保障建设，全力加强收入管理。财税部门联动税收征管，发挥协税护税平台作用，实行财政收入动态监测预警，实现财政收入提质增效。从年初开始推进非税收入项目，每月召开专题会议逐项抓落实，实现财政预算收入稳步增长。二是财政支出全面完成。财政部门坚持按照年初制定支出计划，科学安排财政资金调度，逐级分解支出任务。严格落实每月召开专题会议研究财政预算工作制度，建立健全财政支出进度与预算安排、绩效考核挂钩制度，以提醒、通报、考核等形式督促预算单位落实支出责任。三是支出结构持续优化。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支出，2019 年一般性支出压减 12.41%， “三公”经费支出下降 8.35%。统筹安排新增财力、政府债券、收回沉淀资金等向民生类重点支出倾斜，2019 年全市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事业资金达 36.51 亿元，增长 21.02%，增幅高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幅 3.1 个百分点。四是争取更多

上级支持。财政部门会同相关部门扎实做好资金和政策争取、承接等工作，主动衔接、协助和配合预算单位把握工作重点和发展方向，不断加大向上级争取项目、资金、政策力度，全年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28.66 亿元，增长 10.99%。五是用快用好债券资金。2019 年，全市共争取新增债券资金 2.86 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1.86 亿元、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1 亿元。按照“先谋事再排钱”的新理财理念，优先支持市委、市政府重点项目和已立项、开工的项目，及时形成实际支出，充分发挥投资撬动作用，为“稳投资”提供强有力支撑。

2. 坚持打好打赢三大攻坚战，补齐发展短板，加快推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一是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坚持增强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意识和能力，严格控制政府债务规模，加强债务限额管理。2019 年，通过固化项目融资金额重新签订协议、提前归还借款解除借款合同或购买服务协议等方式核销压降我市隐性债务规模，有力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我市政府债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二是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积极落实我市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方案，2016 年至 2019 年市财政共筹集精准扶贫及兜底保障资金 4.68 亿元支持脱贫工程及兜底保障工程，严格落实扶贫资金使用通报制度，实现资金使用高效、规范、透明。2019 年，我市筹集各类支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资金 0.65 亿元，已全部形成支出，支出率为 100%。全年累计实现 5065 户 13791 人脱贫，脱贫率 99.57%。三是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年安

排节能环保支出 34,712 万元，主要用于污染防治、自然生态保护等方面。其中：安排 2,690 万元支持推进土壤环境风险管控、涉重金属行业土壤污染、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等土壤污染防治；安排 482 万元支持推进黑臭水体整治、推进武江河饮用水源置换工程建设、城镇和农村饮用水源环境监管等水污染防治；安排 577 万元支持推进企业使用能源改造、“散乱污”工业企业整治等大气污染防治。

3.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增强获得感幸福感。2019 年全市落实民生类支出 36.51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 85.14%，其中：落实省十件民生实事资金 7,1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02%；落实乐昌市十件民生实事资金 34,231 万元，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持续提高。一是加大教育事业投入。全年安排 84,814 万元，用于全面提高教育保障和发展水平。其中：拨付义务教育经费 57,790 万元，学生免费义务教育 55,823 人；拨付国家助学金 383 万元，受惠学生 3,829 人次；拨付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 180 万元，受惠学生 6,048 人次；安排 9,820 万元支持教育学校设施建设等，有效解决“择校热”“大班额”问题。二是加大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投入。全年安排 4,063 万元，用于基层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红色革命遗址保护利用、提升 215 个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等。三是加大社会保障和就业投入。全年安排 77,855 万元，持续提高各项民生保障配套资金标准。2019 年我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由 490 元/人·年提高到

520 元/人·年；城乡低保月标准分别由 638 元、440 元提高到 702 元、484 元，月补差标准分别从 503 元、228 元提高到 554 元、251 元；农村五保月标准从 704 元提高到 775 元，城镇特困人员月标准从 1,021 元提高到 1,124 元。集中和分散养育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标准分别提高到 20,220 元/年、12,300 元/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提高到 1,980 元/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提高到 2,640 元/年。四是加大卫生健康投入。全年安排 49,377 万元，用于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等，健全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其中：安排 3,338 万元支持乐昌市第二人民医院新建项目，安排 1,971 万元支持乡镇卫生院、村级卫生站建设，安排 620 万元支持 120 医疗急救指挥中心建设；安排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3,092 万元，人均财政补助标准由 55 元/年提高到 69 元/年。五是加大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全年安排 45,443 万元，用于城乡社区支出和交通运输支出。其中包括：安排 3,063 万元支持城区扩容提质“439”行动，主要用于旧城提质项目、清和公园（一期）建设等工程，全面提升城市品质和综合承载能力；安排 11,150 万元支持产业园完善路网、管网等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园区发展承载力；安排 7,500 万元支持市政道路建设，主要用于人民南路市政道路建设等，有效改善交通环境。六是加大社会治安防控和公共法律服务建设投入。全年安排 8,752 万元，用于“平安乐昌”“法治乐昌”建设，深入开展综治维稳、普法、扫黑除恶、社区矫正、禁毒、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消防安全生产等行动，完善治安防

控体系和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4. 坚持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一是认真做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降成本行动，全面贯彻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坚决做到“应减尽减，应免尽免”，全年减税降费 1.73 亿元，有效激发实体经济发展活力。二是加大乡村振兴财政投入力度，市财政全年投入乡村振兴战略资金 8.65 亿元，用于推进农村产业、生态、文化、组织、人才五方面振兴，推进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脱贫攻坚三方面提升。其中包括：安排新农村建设资金 1.92 亿元、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 0.56 亿元、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资金 0.49 亿元，稳步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建设“清和乐昌”；安排乡村道路建设资金 1.97 亿元、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0.43 亿元，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安排 8,475 万元落实村（社区）级组织经费运转保障机制，安排 1,170 万元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资金，增强村级自我保障和服务群众能力。三是着力支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筹集资金 2,900 万元支持企业技术改造、中小企业上规模及“引优培强”产业共建三年行动等，强化政策扶持和财政服务，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5. 坚持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促进财政发展取得新突破。一是深化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管理改革，建立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健全全口径预算体系。全面推进项目库管理，加强对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的保障。全面落实部门的预算执行主体责任，推广“大专项+任务清单”管理

模式，促进资金使用效益和行政管理效能双提升。二是深化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加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稳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实现预算编制与绩效管理深度融合。2019年，财政部门对全市133个预算单位1764个入库项目进行审核，涉及资金30.47亿元，占全部项目申报金额的82%。三是深入推进财政机构改革，推进财政“放管服”改革，实施“一个事项一个股室牵头，一个单位对应一个股室”，做到财政服务“强主责、强主业、强统筹”。四是深入开展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改革，建立健全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机制，优化资金配置，建立完善项目库，规范涉农资金管理，及时完成支出任务。2019年，我市省级涉农资金到位3.69亿元，其中：约束性任务资金2.64亿元，指导性任务资金1.05亿元。我市统筹安排指导性任务资金1.05亿元用于农村基础设施、农业产业发展和脱贫攻坚三大领域29个项目。五是坚持推进财政制度改革，深入推进镇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权责发生制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和政府会计制度等改革，稳妥推动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管理运行，确保财政资金支付安全高效。认真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提高政府采购资金的使用效益。严格财政投资评审，从源头严控成本，减少损失和浪费。

6. 坚持扎紧财政管理制度“笼子”，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财政监督管理。一是深入开展财政系统党风廉政建设专项治理，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

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全面加强机关党的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着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二是加强财政监督检查，以“以案促改”工作为抓手，围绕规范财政权力运行、严格财政资金管理、完善选人用人机制等重点工作制定对应措施，深入开展全市 95 个一级预算单位“三公”等行政经费使用等系列专项检（抽）查工作，进一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加强“1+8+x”模式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建设。三是全面加强财务规范管理，扎实做好会计信息质量检查，规范预决算信息公开。举办全市财政支农政策培训班，制定关于加强村级财务规范化管理工作意见，强化农村财务规范管理。完善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差旅费管理制度，加强公务差旅费等管理，完善项目支出定额标准体系。四是加强“监控、预警、核查、整改、跟踪、问效”管理体系建设，完善预算执行动态监控长效机制，明确预算资金审批范围和程序，制定财政预算调整支出议事规则，硬化预算执行的刚性约束。

2019 年我市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取得一定的成绩，但在财政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中仍存在问题：受减税降费力度加大、新增税源匮乏等因素影响，我市税收收入增长明显放缓、非税收入占比偏高，收入质量不高，财税持续增长基础仍不稳固；与此同时，为落实债务还本付息和政策性工资提标、底线民生保障提标等，我市“三保”等刚性支出需求不断增加，财政收支矛盾仍然突出。我市“大财政、大预算、大资产”财政资金统筹管理格局需进一步加强，盘活政府资源资产的能力需进一步加强；政府债务风险虽然总

体可控，但偿还到期债务和防范潜在风险的需求仍然存在等等。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听取各位代表和委员的意见建议，主动作为，真抓实干，采取有效措施逐步解决。

2020 年预算草案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和我市财政收支情况分析，科学编制好 2020 年预算、做好各项财政工作，对合理优化配置财政资源具有重要意义。

一、我市财政形势分析

2020 年，我市经济发展在上一年努力下具有较好基础和条件，但财政运行面临的风险和不确定因素依然存在，财政收支矛盾依然突出。一方面，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减税降费规模和力度将进一步加大，拆旧复垦交易数量受指标调控影响将出现下降；另一方面，全力打造粤北绿色发展先行地，坚决打赢三大攻坚战，应对政府债务和隐性债务还本付息高峰期，大力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积极落实提高教育供给质量、加强基层医疗卫生等民生保障支出，预计 2020 年我市财政收支压力将进一步加大。我们必须主动作为，积极应对财政收支矛盾，加强资金统筹安排，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突出抓好绩效管理，合理配置财政资源。

二、预算编制总体要求

（一）编制 2020 年预算的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坚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批示指示精神，认真学习贯彻落实省委十二届八次、九次全会和韶关市委十二届十次、十一次全会精神以及乐昌市委十三届八次、九次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坚持勤政为民、干字当头、问题导向、重点发力、以上率下，发扬钉钉子精神，狠抓各项工作落实，致力于“说一件做一件，做一件成一件”。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加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力度，坚决压缩一般性支出，牢固树立“大财政、大预算、大资产”理念，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用好用足地方政府新增债券和各项转移支付资金，做好重点领域保障，认真贯彻“以收定支”原则，兜牢“三保”支出底线，积极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快建立完善现代财政制度，提升财政治理能力，持续增强财政实力，推动乐昌高质量发展，为我市全力打造粤北绿色发展先行地提供坚实有力的财政保障，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

（二）编制 2020 年预算的基本原则

围绕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的“完善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要求，2020 年预算编

制坚持按照“统筹兼顾保平衡，集中财力保重点，勤俭节约保民生，提高效益促发展”的工作思路，着重把握以下基本原则：

一是依法编制。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预算编制各项规定，充分考虑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等因素影响，实事求是，科学预测收入情况；分清轻重缓急，坚持“以收定支、量入为出”的原则，加强重大项目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合理统筹安排支出。

二是保障重点。坚持“谋大事、干大事”，紧紧围绕党的十九大、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及乐昌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重大战略部署安排预算，集中财力办大事，重点投向全市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优先保障重大政策、重要改革、重点项目落地实施。

三是绩效优先。落实“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流程，扩大预算绩效管理范围，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审计监督意见、支出进度考核结果应用，确保资金投入与绩效产出相适应。盘活用好存量资金，压减无效低效支出，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四是节用裕民。优化调整支出结构，严控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支出，政府部门带头过“紧日子”保障人民群众的“好日子”，严格落实除教育科技、债务还本付息、隐性债务化解等据实结算支出外，其他项目一律压减10%的要求，将节省出来的资金优先安排用于落实“三保”支出、支

持打赢三大攻坚战、民生保障等重点领域。

五是防控风险。严格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加强收支监测分析研判，做到支出规模与发展阶段和财力水平相匹配，实现财政平稳健康可持续运行。

六是明晰权责。落实“先谋事再排钱”的理念，压实市直部门对预算编制和支出进度的主体责任，做实做细项目库，加强项目前期规划，做好项目入库储备，提升项目质量。强化财政部门统筹调控和审核把关，提高预算编制视野和格局，增强理财管财科学性规范性。

三、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情况

2020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安排434,4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75,618万元；上级补助收入安排259,509万元；上年结余收入安排23,373万元；调入资金收入安排75,952万元。

2020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75,618万元，比上年增长6.00%，按收入结构划分，税收收入安排44,000万元，占58.19%；非税收入安排31,618万元，占41.81%。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0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安排434,4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422,356万元（含上级专项资金已指定项目的支出158,510万元），上解上级支出和债务

还本支出安排 12,096 万元。

按资金用途划分：行政事业单位基本支出安排 147,156 万元，占 33.87%；项目支出安排 275,200 万元，占 63.34%；上解上级支出安排 8,200 万元，占 1.89%；债务还本支出安排 3,896 万元，占 0.90%。

2020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相抵，实现当年收支平衡。

（三）一般公共预算重点支出安排情况

1. 优先保障和改善民生，安排教育、社保、卫生健康、文化、住房保障、粮油物资储备、灾害防治等民生支出 207,938 万元。一是安排教育支出 75,239 万元，其中包括：安排 6,617 万元用于支持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校舍维修、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造提升等；安排 2,082 万元用于落实困难学生免学费和生活费等补助政策；安排 1,592 万元用于发放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和公办中小学（幼儿园）班主任岗位绩效；坚决落实教师工资福利待遇“两相当”等政策，足额保障教师工资支出和学校公用经费支出。二是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448 万元，其中包括：安排 25,201 万元用于补充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为 2020 年贫困人员代缴养老保险费；安排 9,341 万元用于落实特困人员供养、最低生活保障、孤儿生活保障等困难群众救助政策；安排 3,535 万元用于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等；安排 2,615 万元用于支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和义务兵优待、做好优抚对象抚恤，加强退

役士兵生活保障。三是安排卫生健康支出 45,660 万元，其中包括：安排 19,327 万元用于补充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安排 12,969 万元用于支持医院升级建设、中心卫生院升级建设和卫生站建设等项目，保障卫生机构正常运转，提高基本公共卫生和医疗服务水平；安排疫情防控经费 800 万元全力支持疫情防控工作，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四是安排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044 万元，主要是安排华南教育历史研学基地（坪石）项目 4,929 万元。五是安排住房保障支出 2,113 万元。六是安排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464 万元。七是安排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970 万元。

2. 支持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安排农林水、自然资源等支出 81,591 万元。一是安排农林水支出 75,977 万元，其中包括：高质量打赢脱贫攻坚战，安排本级 2020 年扶贫资金 1,944 万元，紧盯总攻目标和现行标准，聚焦“两不愁三保障”，确保现行标准下相对贫困人口和相对贫困村全部实现退出；深化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改革，成功争取省级提前下达涉农资金 41,474 万元用于支持省定贫困村创建新农村示范村建设、省际廊道美丽乡村示范区项目、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和“139”乡镇（镇街）整治提升工程等；加强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安排 2,600 万元用于支持河道清淤和河道治理、灌区改造和水库除险加固等水利工程，安排 2,166 万元用于支持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加强生态工程建设，安排 4,682 万元用于林木培育、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造林补贴等项目。二是安排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614 万元，其

中包括：安排 1,000 万元用于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工程，安排 800 万元用于石漠化综合治理工程。

3. 保障政权基本运转，安排一般公共服务、国防、公共安全支出 64,607 万元。一是安排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68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政府及其部门正常运转并履行各项职能。二是安排国防支出 449 万元。三是安排公共安全支出 19,090 万元，其中包括：安排推动“平安乐昌”建设 3,946 万元，用于持续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持续开展禁毒戒毒工作，支持武警中队营房、派出所规范化建设，支持公共安全视频监控系统（雪亮工程）建设，构建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安排辅警经费 2,140 万元用于加强辅警队伍建设。

4. 支持节能减排和生态环境保护，安排节能环保支出 16,605 万元。其中包括：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安排环境保护及污染防治资金 7,469 万元，用于土壤污染防治等方面；支持饮用水源保护，安排 1,283 万元用于武江河饮用水源置换工程和饮用水源保护区（武江水）规范化建设等；支持城乡环境卫生保洁，安排 5,014 万元用于城乡环卫一体化、北部九镇生活垃圾清运等。

5. 加强城乡基础公共设施建设，安排城乡社区、交通运输支出 35,982 万元。一是安排城乡社区支出 23,789 万元，其中包括：安排市政道路建设资金 4,885 万元，用于乐昌东站至产业园（乐园大道）、城南市政道路等项目；安排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5,181 万元，用于乐昌东车站站房及配套基础设施

建设、清和公园二期工程、新城核心区综合整治等项目；安排农村危房改造资金 1,010 万元。二是安排交通运输支出 12,193 万元，其中包括：安排四好农村路建设资金 2,183 万元；安排公路及乡、村道养护资金 1,497 万元；参考 2019 年上级补助资金下达情况，预安排公路建设资金 6,00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草案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情况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11,844 万元。具体收入项目如下：一是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500 万元；二是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300 万元；三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66,494 万元；四是彩票公益金收入 50 万元；五是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3,300 万元；六是城市污水处理费收入 1,200 万元。七是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40,00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0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 111,844 万元。具体支出项目如下：一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409 万元；二是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500 万元；三是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 300 万元；四是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635 万元；五是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200 万元；六是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 万元；七是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0 万元；八是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762 万元；九是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万元；十是调出资金 57,958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重点支出安排情况

1. 我市已成功争取 2020 年提前批次专项债券 40,000 万元，用于支持我市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民生服务等方面。其中包括：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4,500 万元，乐昌产业转移工业园大朗乐昌共建科技园项目 8,000 万元，乐昌市武江河饮用水源置换工程 9,000 万元，乐昌市第二人民医院新建项目 6,000 万元，教育发展基础设施项目 2,500 万元。

2. 合理安排土地储备开发资金，支持城市建设发展。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409 万元，其中包括：安排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209 万元，安排土地开发支出 3,000 万元，安排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200 万元。

3. 加大力度统筹政府性基金收入，支持重大政策支出。调出资金安排 57,958 万元，用于确保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加大乡村振兴战略等重大政策支出保障力度。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草案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情况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1,060 万元。其中：利润收入安排 1,000 万元；股利、股息收入安排 60 万元。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1,060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安排 1,060 万元。

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草案

（一）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情况

2020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安排 70,119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37,166 万元（城乡居民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76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3,406 万元）；转移性收入安排 32,953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5,031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7,922 万元）。

（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0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总支出安排 70,119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50,196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6,79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3,398 万元）；转移性支出安排 19,923 万元（均为结转下年支出）。

七、政府债务偿债预算草案

根据我市存量政府债务情况，2020 年共安排政府债务偿债预算支出 6,805 万元，其中包括：偿还政府一般债券本金 3,896 万元，偿还一般债券利息 2,147 万元，合计 6,043 万元；偿还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利息 636 万元，偿还其他专项债券利息 126 万元，合计 762 万元。

八、主要工作措施

为确保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6% 等各项财政目标的实现，2020 年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加快转变财政管理理念，树立“大财政、大预算、大资产”理念，集中财力办大事。一是把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财政工作的重要论述作为解决财政工作问题的“金钥匙”，认真贯彻落实中、省、韶、乐对财政工作的新要求，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按照“大经营、大指导、大统筹”的工作思路，树立“节支

即增收”理念，做好“管财、理财、聚财、用财”文章。二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厉行节约，加大支出结构调整力度，从严控制新增项目支出，预算执行中不必要的项目支出坚决取消。三是树立财政资金“一盘棋”的意识，加大对上级资金、债券资金、政府性基金等各类预算资金统筹安排力度；按规定及时收回沉淀、低效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四是抓好项目库“源头”建设，提前谋划储备项目，提升入库项目的质量和成熟度，提高获得省级政策支持的成功率。发掘项目自身收益，多渠道统筹政府、社会的资金资源，为项目全生命周期提供资金保障。

（二）抓好财政收入工作，实现财政收入稳步增长。一是加强收入形势分析研判，按照“实事求是、应收尽收”原则做好收入组织工作，树立“以周保月、以月保季、以季保年”的工作理念，确保财政预算收入实现稳步增长。二是认真贯彻落实减税降费等政策，发挥财税部门联动机制，强化税收征管，发挥协税护税平台作用，进一步掌握税源税种情况，合力挖掘增收潜力。主动对接、关注重点税源企业发展状况，减轻企业负担，扶持企业做大做强。三是财政部门主动对接收入项目主管部门，规范抓好非税收入，重点盯紧涉土收入，推动加快土地出让进度，做好拆旧复垦指标转让等收入组织工作。主动盘活闲置资产、低效资源，全面梳理摸清底数，建立台账管理，及时将闲置资产盘活、变现。四是财政部门和业务主管部门主动加强与省、韶上级部门的沟通对接，及时掌握最新政策、信息动态，按照省级专项资金新

的分配模式，财政部门做好前期经费保障和财政资金项目库管理，业务主管部门做好项目谋划和入库储备工作，积极争取上级政策、资金支持。

（三）抓好财政支出工作，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一是提高政治站位，树立底线思维，切实把“三保”放在财政支出的优先位置，落实县级主体责任，兜牢“三保”底线，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坚持国家和省定标准的“三保”支出在“三保”支出中的优先顺序。二是实行财政支出动态监测，加强财政资金支出进度分析，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压实财政支出责任，严格落实财政支出考核制度，健全支出情况通报与预算安排、绩效考核挂钩等一系列措施，提高财政资金支出时效。三是重点对支出进度偏慢的项目，采取提醒、通报等手段督促相关项目主管单位加快财政资金分配和使用，及时形成实际支出。四是优化债券资金分配，优先分配给市委、市政府重点项目，优先分配给在建项目和前期工作完成好、成熟度高的项目，确保债券资金在短期内能形成实际支出，发挥债券资金使用效益。

（四）支持打赢三大攻坚战，筑牢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基础。一是持续加大财政扶贫资金投入力度，支持产业脱贫、就业脱贫、消费扶贫、低保兜底等政策措施，进一步加强财政扶贫资金监管，坚决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二是集中资金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支持推进水污染治理、土壤污染防治、空气质量达标、完成节能减排“双控”任务目标等，加快推进垃圾分类处理和资源化利用。三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严

格债务限额和政府债务规模管理，严格规范政府举债融资行为，增强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意识和能力，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

（五）深入贯彻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三农”工作迈上新台阶。一是支持推进“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实现产业强村工程，扶持农村农业特色产业，落实各项强农惠农支农财政政策措施，实施富民兴村工程。二是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强化保障，对标任务，精准施策，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实施“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等，持续推进省级廊道美丽乡村示范区、省级新农村连片示范片等整体风貌提档升级。三是深化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改革，按照“先谋划事，再安排钱”的理念，做细做实涉农项目库，进一步加大省级涉农资金的统筹力度，提升财政支农政策效果和涉农资金使用效益。

（六）强化财政民生投入导向，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一是支持教育优先发展，调整优化教育支出结构，支持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和能力提升，巩固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加快提高教育供给质量。二是支持稳定和促进就业，健全完善就业创业扶持及奖补政策，用足用好就业补助资金，支持推进“粤菜师傅”等工程。三是支持推进健康乐昌建设，积极推进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加快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创建，着力解决群众看病难、看病贵问题，不断提升医疗机构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服务能力和医疗服务能力。四是支持底线民生保障水平提升，支持推进城乡养老

服务体系建设，提高敬老院保障水平，做好困难群众兜底保障工作。五是推动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支持加快完善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七）深化财政管理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一是积极推进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管理改革，完善预算编制的基本规则，完善项目库管理制度，加强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按照“先有项目、后定预算”原则，坚持预算安排注重结果导向、成本效益和硬化责任约束。二是积极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完善绩效目标管理的机制，不断优化完善财政支出方向、规模、结构和管理制度，实现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双提升”。三是积极推进财政“放管服”改革，按照“一类事项由一个股室统筹、一件事情由一个股室负责”的原则，完善财政部门对口服务事项办事指南。以“大专项+任务清单”管理模式，推动预算执行主体责任归位预算单位，厘清权责、明晰程序、优化流程。四是加强政府投资成本控制，进一步提高政府投资项目建设全过程成本控制意识，大力实施全过程监管，严格控制项目建设成本，切实担负起“铁算盘”的责任。

（八）加强财政综合管理，提升财政治理能力和管理效能。一是积极做好“以财辅政”工作。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牢固树立政治机关意识，狠抓财政制度建设和执行，发挥好“头雁”效应。二是积极推进“数字财政”建设。以财政机关信息化为契机，优化财政工作流程，主动对接上级财政部门，把“数字财政”融入到“数字政府”推进财政信

息化建设，做好财政资金集中支付电子化管理改革工作，推动提升财政服务效能。三是积极推进“节约财政”建设。牢固树立“紧日子”思想，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严控“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坚持厉行节约常态化制度化。四是积极推进“阳光财政”建设。积极支持和配合市人大依法开展预算审查监督和市政协民主监督，进一步完善人大和审计联网监督机制。统筹推进财政信息公开、财税政策、预决算、“三公”经费、政府采购等各类信息公开，建立财政信息公开硬性约束机制、考核机制和行政问责制度。五是积极推进“廉洁财政”建设，加强财政机关党风廉政建设，持续推进“以案促改”，严肃财经纪律，确保资金和队伍“双安全”。强化财政资金分配使用和管理，推进财政电子票据改革，建立健全财政资金分配使用全程留痕、责任可追溯的监管机制。六是积极推进“人才财政”建设，强化财政干部政治历练、专业训练、实践磨炼、综合培训，培养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财政干部队伍。

各位代表，2020年，我们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市人大和市政协的监督，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接续奋斗，闻鸡起舞、日夜兼程、风雨无阻，执行本次会议的各项决议，推动财政工作再上新台阶，确保圆满完成全年财政预算任务，为我市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力打造粤北绿色发展先行地，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2020 年乐昌市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2. 2020 年乐昌市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2020 年乐昌市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关于 2020 年乐昌市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4. 2020 年乐昌市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
类款级科目）
5. 2020 年乐昌市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关于 2020 年乐昌市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及变动情况说明
6. 2020 年乐昌市 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按项目分地
区列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7. 2020 年乐昌市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8. 2020 年乐昌市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9. 2020 年乐昌市本级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10. 2020 年乐昌市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1. 2020 年乐昌市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表
12. 2020 年乐昌市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
目）

13. 2020 年乐昌市本级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14. 2020 年乐昌市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表（按项目分地区）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5. 2020 年乐昌市本级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表

16. 2020 年乐昌市本级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表

17. 2020 年乐昌市本级 社会保险基金结余预算表

五、地方政府债务预算

18. 乐昌市 2019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19. 乐昌市 2019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20. 乐昌市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21. 乐昌市 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22. 乐昌市 2019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23. 2019 年乐昌市 新增债券额度安排情况表

24. 2019 年新增债券项目用途情况表

25. 2019 年中央转贷地方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债务项目明细表

26. 乐昌市 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27. 2020 年乐昌市 提前下达新增债券额度分配情况表

表 1

2020 年乐昌市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收入总计	434452
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5618
（一）税收收入	44000
增值税	15700
企业所得税	4300
个人所得税	1100
资源税	1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00
房产税	1800
印花稅	700
城镇土地使用税	1100
土地增值税	3200
车船税	600
船舶吨税	0
车辆购置税	0
关税	0
耕地占用税	3300
契税	5300
烟叶税	1200
环境保护税	200
其他税收收入	0
（二）非税收入	31618
专项收入	2771
其中：教育费附加收入	1,700
地方教育附加收入	800

表 1

2020 年乐昌市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文化事业建设费收入	2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	251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314
罚没收入	1381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3720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300
其他收入	1132
二、转移性收入	358834
（一）上级补助收入	259509
返还性收入	9997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63588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85924
（二）下级上解收入	0
（三）调入资金	75952
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57958
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060
从其他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6934
（四）上年结余资金	23373

备注：我市为县级财政，目前没有下级财政部门，因此没有下级上解收入。

表 2

2020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68
二、外交支出	0
三、国防支出	449
四、公共安全支出	19090
五、教育支出	75239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48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04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448
九、卫生健康支出	45660
十、节能环保支出	16605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3789
十二、农林水支出	75977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12193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853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21
十六、金融支出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614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1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464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970
二十二、预备费	15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7444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8200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3896

表 2

2020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2147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0
支出总计	434452

备注：转移性支出 8200 万元全部为上解支出。

2020 年乐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市（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445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68
20101	人大事务	1112
2010101	行政运行	478
2010104	人大会议	12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45
2010108	代表工作	4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537
20102	政协事务	346
2010201	行政运行	267
2010205	委员视察	16
2010206	参政议政	23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4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046
2010301	行政运行	10770
2010303	机关服务	1603
2010305	专项业务活动	4
2010306	政务公开审批	46
2010308	信访事务	3
2010350	事业运行	65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966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11
2010401	行政运行	318

2020 年乐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0450	事业运行	18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75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390
2010501	行政运行	18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133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2
2010550	事业运行	36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40
20106	财政事务	1991
2010601	行政运行	766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12
2010650	事业运行	968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45
20107	税收事务	3450
2010701	行政运行	3072
2010707	税务宣传	120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258
20108	审计事务	340
2010801	行政运行	223
2010804	审计业务	112
2010806	信息化建设	5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195
2011001	行政运行	154

2020 年乐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1099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41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514
2011101	行政运行	1203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11
20113	商贸事务	2183
2011301	行政运行	565
2011308	招商引资	200
2011350	事业运行	177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241
20123	民族事务	40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40
20125	港澳台侨事务	12
2012504	港澳事务	12
20126	档案事务	188
2012601	行政运行	157
2012604	档案馆	26
2012699	其他档案事务支出	5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84
2012801	行政运行	74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1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762
2012901	行政运行	444
2012906	工会事务	6

2020 年乐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2950	事业运行	7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43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15
2013101	行政运行	466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49
20132	组织事务	2287
2013201	行政运行	327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10
2013250	事业运行	18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931
20133	宣传事务	465
2013301	行政运行	236
2013350	事业运行	2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208
20134	统战事务	169
2013401	行政运行	136
2013405	华侨事务	1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32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	988
2013601	行政运行	546
2013650	事业运行	11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	431
20137	网信事务	9

2020 年乐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3704	信息安全事务	9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支出(款)	2063
2013801	行政运行	1921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5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1
2013812	药品事务	4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26
2013850	事业运行	11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	209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209
203	国防支出	44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090
20401	武装警察部队	46
20402	公安	16795
20404	检察	174
20405	法院	250
20406	司法	1573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51
205	教育支出	75239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689
2050101	行政运行	339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50

2020 年乐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502	普通教育	67993
2050201	学前教育	980
2050202	小学教育	31104
2050203	初中教育	23891
2050204	高中教育	9545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473
20503	职业教育	2408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2408
20505	广播电视教育	266
2050501	广播电视学校	266
20507	特殊教育	357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357
20508	进修及培训	553
2050801	教师进修	300
2050802	干部教育	253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616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616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款)	1357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项)	135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48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46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46
20604	技术与开发	1756

2020 年乐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1726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支出	3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3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3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76
2060702	科普活动	26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5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	14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	14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044
20701	文化和旅游	6548
2070101	行政运行	417
2070104	图书馆	228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2
2070109	群众文化	571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3
2070113	旅游宣传	25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302
20702	文物	497
2070204	文物保护	359
2070205	博物馆	138
20703	体育	328
2070307	体育场馆	20

2020 年乐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308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35
2070607	电影	31
2070699	其他新闻出版电影	4
20708	广播电视	1089
207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4
2070805	电视	391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154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	547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	5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44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368
2080101	行政运行	485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3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628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69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7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86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04
2080201	行政运行	495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614

2020 年乐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3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15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45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64
20807	就业补助	21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10
20808	抚恤	3430
2080801	死亡抚恤	1303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5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550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7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482
20809	退役安置	43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4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0
20810	社会福利	1891
2081001	儿童福利	281
2081002	老年福利	411
2081004	殡葬	257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50
2081006	养老服务	400

2020 年乐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393
20811	残疾人事业	4264
2081101	行政运行	118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201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535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411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6048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539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509
20820	临时救助	452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93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9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667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25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542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5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3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613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9537
20826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7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60
2082801	行政运行	177

2020 年乐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2850	事业运行	54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1692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16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66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695
2100101	行政运行	695
21002	公立医院	571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571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003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6607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396
21004	公共卫生	5851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846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43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9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88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85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9
21006	中医药	24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784

2020 年乐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2834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67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6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9327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9327
21013	医疗救助	78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5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73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5
2101501	行政运行	45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	212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21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605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56
2110101	行政运行	335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1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20

表 3

2020 年乐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20
21103	污染防治	14506
2110302	水体	1894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5019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7593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365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377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988
21111	污染减排	258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25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78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58
2120101	行政运行	499
2120104	城管执法	668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316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35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23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	216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	21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726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071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55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	509

2020 年乐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50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	334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3341
213	农林水支出	75977
21301	农业农村	49958
2130101	行政运行	963
2130104	事业运行	2000
2130105	农垦运行	2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3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26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5
2130119	防灾救灾	5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43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3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403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594
2130148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	3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5329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905
2130201	行政运行	343
2130204	事业单位	2554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98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60

2020 年乐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423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3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284
21303	水利	5127
2130301	行政运行	383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207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977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7
2130314	防汛	72
2130316	农村水利	7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538
21305	扶贫	1963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963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8009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7843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65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款)	16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项)	1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2193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9294
2140101	行政运行	841
2140104	公路建设	6942
2140106	公路养护	1511

2020 年乐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404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	500
2140499	成品油价格改革补贴其他支出	500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2399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399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853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1386
2150510	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	22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1364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468
2150701	行政运行	168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3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21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87
2160201	行政运行	187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	434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	43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61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400
2200101	行政运行	1099
2200103	机关服务	2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86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53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233

2020 年乐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200150	事业运行	607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220
22005	气象事务	214
2200504	气象事业机构	104
2200599	其他气象事务支出	1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1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87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918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464
22201	粮油事务	2464
2220105	粮食信息统计	2
2220115	粮食风险基金	1000
2220150	事业运行	1218
2220199	其他粮油事务支出	24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97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063
2240101	行政运行	323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79
2240106	安全监管	312
2240108	应急救援	60

2020 年乐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88
22402	消防事务	1251
2240201	行政运行	188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1014
2240299	其他消防事务支出	49
22403	森林消防事务	12
2240304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	2
2240399	其他森林消防事务支出	1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640
2240701	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169
2240702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0
2240704	自然灾害后重建补助	61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
227	预备费	1500
229	其他支出(类)	7444
22902	年初预留	7444
230	转移性支出	8200
23006	上解支出	8200
2300602	专项上解支出	8200
231	债务还本支出	3896
231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支出	3896
231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3896

2020 年乐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148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2147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2147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0
233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0

备注：本表按规定需公开到项级，现将部分支出没有公开到项级的原因说明如下：

1. 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按国家、省有关规定，属保密事项，本表仅将国防支出编列至类级，公共安全支出非涉密科目编列至款级。
2. 预备费（227）无下设款级、项级功能科目，年初预留（22902）、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23303）等无下设项级功能科目，因此无法公开到项级，只能按照最末端功能科目公开。

关于 2020 年乐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1. 2020 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支出预算 7.04 亿元，比上年增加 1.56 亿元，增长 28.41%。主要原因：2019 年我市仅将已收到提前下达文件的转移支付资金纳入预算，2020 年我市根据 2018 年、2019 年转移支付资金到位情况对上级专项资金进行了预计，导致预算支出较大幅度增加。其中：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预算增加 0.80 亿元，主要是受政策性提标等因素影响，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补差支出增长较大。

（2）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预算增加 0.82 亿元，主要是根据预测情况把预计 2020 年会下达的专项资金纳入预算。

2. 2020 年卫生健康支出 支出预算 4.57 亿元，比上年增加 2.65 亿元，增长 138.80%。主要原因：2019 年我市仅将已收到提前下达文件的转移支付资金纳入预算，2020 年我市根据 2018 年、2019 年转移支付资金到位情况对上级专项资金进行了预计，导致预算支出较大幅度增加。其中：

（1）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预算增加 0.70 亿元，主要是根据预测情况把预计 2020 年会下达的专项资金纳入预算。

（2）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预算增加 1.66 亿元，主要是根据预测情况把预计 2020 年会下达的专项资金纳入预算。

3. 2020 年农林水支出预算 7.60 亿元，比上年增加 7.08 亿元，增长 1,373.28%。主要原因：一是编制 2019 年预算时未提前下达涉农资金，编制 2020 年预算时上级已提前告知省级涉农资金将下达 4.12 亿元；二是 2020 年我市根据 2018 年、2019 年转移支付资金到位情况对上级专项资金进行了预计，导致预算支出大幅度增加。其中：

(1) 农业农村支出预算增加 4.83 亿元，主要是增加编列省级涉农资金 4.12 亿元。

(2) 林业和草原支出预算增加 0.85 亿元，主要是根据预测情况把预计 2020 年会下达的专项资金纳入预算。

(3) 水利支出预算增加 0.42 亿元，主要是根据预测情况把预计 2020 年会下达的专项资金纳入预算。

(4) 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预算增加 0.78 亿元，主要是根据预测情况把预计 2020 年会下达的专项资金纳入预算。

表 4

2020 年乐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政府
预算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基本支出合计	147156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9351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5069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707
50103	住房公积金	3080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95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9223
50201	办公经费	6335
50202	会议费	199
50203	培训费	351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13
50205	委托业务费	88
50206	公务接待费	652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1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36
50209	维修（护）费	157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1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
503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0
50303	公务用车购置	0
50305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0
50306	设备购置	0

表 4

2020 年乐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政府
预算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50307	大型修缮	0
503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504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0
504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50402	基础设施建设	0
50403	公务用车购置	0
50404	设备购置	0
50405	大型修缮	0
504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74890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5146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744
50599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0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0
50602	资本性支出（二）	0
507	对企业补助	0
50701	费用补贴	0
50702	利息补贴	0
507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508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
50801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一）	0
50802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二）	0

表 4

2020 年乐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政府 预算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692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5111
50902	助学金	0
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50905	离退休费	2356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6225
51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
510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
510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
511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51101	国内债务付息	0
51102	国外债务付息	0
511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511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512	债务还本支出	0
51201	国内债务还本	0
51202	国外债务还本	0
513	转移性支出	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0
51302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51303	债务转贷	0
51304	调出资金	0
51305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

表 4

2020 年乐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政府
预算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51306	补充预算周转金	0
514	预备费及预留	0
51401	预备费	0
51402	预留	0
599	其他支出	0
59906	赠与	0
5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5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59999	其他支出	0

备注：资本性支出等部分经济科目对应的支出全部属于项目支出，因此在此表中为零。

表 5

2020 年乐昌市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三公” 经费	2960.67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63.4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221.66
1. 公务用车购置	1206.66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三）公务接待费	1675.61

备注：乐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中安排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中安排的因公出国（境）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关于 2020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 及变动情况说明

2020 年本级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0.2961 亿元，比上年减少 0.0049 亿元，原因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63 亿元，比上年增加 0.0011 亿元，原因是由于工作需要，赴港澳费用增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1222 亿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15 亿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1207 亿元），比上年减少 0.0027 亿元，原因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 0.1676 亿元，比上年减少 0.0034 亿元，原因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控制接待费经费支出。

2020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

（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乐昌市	乐昌市	乐昌市	乐昌市
一、返还性支出	0	0	0	0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0	0	0	0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支出	0	0	0	0
增值税税收返还支出	0	0	0	0
消费税税收返还支出	0	0	0	0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支出	0	0	0	0
其他税收返还支出	0	0	0	0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0	0	0	0
体制补助支出	0	0	0	0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0	0	0	0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0	0	0	0
结算补助支出	0	0	0	0
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支出	0	0	0	0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支出	0	0	0	0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支出	0	0	0	0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支出	0	0	0	0
固定数额补助支出	0	0	0	0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支出	0	0	0	0
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0	0	0	0
边境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0	0	0	0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0	0	0	0

表 6

2020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
(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乐昌市	乐昌市	乐昌市	乐昌市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0	0	0	0
三、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0	0	0	0

备注：我市为县级财政，目前没有下级财政部门，本级无对下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表 7

2020 年乐昌市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收入总计	111844
一、市（县、区）本级收入	71844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5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3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66494
彩票公益金收入	5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3300
城市污水处理费	1200
二、转移性收入	40000
债务转贷收入	40000
三、调入资金	0

备注：部分科目对应收入为 0，因此未在表中体现。

表 8

2020 年乐昌市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一、乐昌市政府性基金支出	13044
（一）城乡社区支出	13044
国有土地和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409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209
土地开发支出	3000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20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500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3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635
城市公共设施	187
城市环境卫生	1088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60
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00
污水处理设施和运营	1110
代征手续费	90
（二）其他支出	40050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0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0

2020 年乐昌市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二、转移性支出	57958
调出资金	57958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出资金	57958
三、债务还本支出	0
四、债务付息支出	762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762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付息支 出	636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付息 支出	126
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 出	30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发行 费用支出	30
总支出	111844

备注：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21211）没有下设的项级功能科目，只能公开到款级科目。

2020 年乐昌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市（县、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11184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04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40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209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000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200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500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3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635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87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088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6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2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110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90
229	其他支出	4005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0
230	转移性支出	57958

2020年乐昌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23008	调出资金	57958
2300802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出资金	57958
232	债务付息支出	762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762
2320431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636
2320499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付息支出	126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233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30
2330499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30

备注：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21211）没有下设的项级功能科目，只能公开到款级科目。

2020 年乐昌市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按项目分
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乐昌市	乐昌市	乐昌市	乐昌市
科学技术支出	0	0	0	0
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	0	0	0	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0	0	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0	0	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0	0	0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	0	0	0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0	0	0
节能环保支出	0	0	0	0
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安排的支出	0	0	0	0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0	0	0	0
城乡社区支出	0	0	0	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0	0	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0	0	0
污水处理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0	0	0
农林水支出	0	0	0	0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0	0	0
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0	0	0	0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0	0	0
交通运输支出	0	0	0	0

2020 年乐昌市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乐昌市	乐昌市	乐昌市	乐昌市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0	0	0
车辆通行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0	0	0
港口建设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0	0	0
铁路建设基金支出	0	0	0	0
船舶油污损害赔偿基金支出	0	0	0	0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0	0	0	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0	0	0
农网还贷资金支出	0	0	0	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	0	0
金融支出	0	0	0	0
金融调控支出	0	0	0	0
中央特别国债经营基金支出	0	0	0	0
中央特别国债经营基金财务支出	0	0	0	0
其他支出	0	0	0	0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0	0	0	0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0	0	0

备注：我市为县级财政，目前没有下级财政部门，本级无对下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2020 年乐昌市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预算数
10306	一、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合计	1060
1030601	（一）利润收入	1000
1030602	（二）股利、股息收入	60
1030603	（三）产权转让收入	0
1030604	（四）清算收入	0
1030698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11005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性收入	0
110050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0
110050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解收入	0
	本年收入合计	1060
	上年结转	0
	收入总计	1060

备注：暂无需要备注的事项。

2020 年乐昌市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表（按功能分 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预算数
	支出总计	1060
	一、本年支出合计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20804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
208045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充社保基金支出	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0
2230104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
2230106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
2230201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0
2230202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0
2230203	前瞻性战略性产业发展支出	0
2230204	生态环境保护支出	0
2230205	支持科技进步支出	0

2020 年乐昌市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表（按功能分 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预算数
2230206	保障国家经济安全支出	0
2230207	对外投资合作支出	0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
22303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
2230301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
22304	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2230401	资本性支出	0
2230402	改革性支出	0
2230499	其他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2239901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230	二、转移性支出	1060
23008	调出资金	1060
230080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1060
	三、结转下年	0

备注：我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全部是调出资金。

2020 年乐昌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预算数
	支出总计	1060
	一、本年支出合计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20804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
208045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充社保基金支出	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0
2230104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
2230106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
2230201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0
2230202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0
2230203	前瞻性战略性产业发展支出	0

2020 年乐昌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预算数
2230204	生态环境保护支出	0
2230205	支持科技进步支出	0
2230206	保障国家经济安全支出	0
2230207	对外投资合作支出	0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
22303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
2230301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
22304	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2230401	资本性支出	0
2230402	改革性支出	0
2230499	其他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2239901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230	二、转移性支出	1060
23008	调出资金	1060
230080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1060

备注：我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全部是调出资金。

表 14

2020 年乐昌市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表（按 项目分地区）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转移支付合计	0

备注：我市为县级财政，目前没有下级财政部门，本级无对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2020 年乐昌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预算数
乐昌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5.2197
其中：保险费收入	2.0343
财政补贴收入	3.1332
利息收入	0.0522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
财政补贴收入	0
利息收入（含投资收益）	0
二、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
财政补贴收入	0
利息收入	0
三、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
财政补贴收入	0
利息收入	0
四、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
财政补贴收入	0
利息收入	0
五、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
财政补贴收入	0
利息收入	0

2020 年乐昌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预算数
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8791
其中：保险费收入	0.1959
财政补贴收入	1.6332
利息收入	0.0500
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
财政补贴收入	0
利息收入	0
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3406
其中：保险费收入	1.8384
财政补贴收入	1.5000
利息收入	0.0022

备注：1. 基本养老保险金基金、失业基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等由韶关市统筹，收入未在此表中反映。2. 由于个别收入小于 100 万元，为确保数据准确，保留四位小数点。3. 根据表格口径，上年结转收入 1.7922 万元未填入表格，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为 7.0119 亿元。

2020 年乐昌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预算数
市（县、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5.0196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5.0196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
1. 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0
其中：（1）基本养老金	0
（2）医疗补助金	0
（3）丧葬抚恤补助	0
2. 其他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
二、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0
1. 失业保险待遇支出	0
其中：（1）失业保险金	0
（2）医疗保险费	0
（3）丧葬抚恤补助	0
（4）职业培训和职业介绍 补贴	0
（5）技能提升补贴支出	0
（6）稳定岗位补贴支出	0
（7）其他费用支出	0
2. 其他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0
三、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
1. 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
其中：（1）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统筹 基金	0
（2）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 账户基金	0
2. 其他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

2020 年乐昌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预算数
四、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0
1. 工伤保险待遇支出	0
2. 劳动能力鉴定支出	0
3. 工伤预防费用支出	0
4. 其他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0
五、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0
1. 生育保险待遇支出	0
其中：（1）生育医疗费用支出	0
（2）生育津贴支出	0
2. 其他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0
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 6798
1. 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1. 6798
其中：（1）基础养老金支出	1. 6798
（2）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0
（3）丧葬抚恤补助支出	0
2. 其他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
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
1. 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医疗待遇支出	0
2. 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支出	0
3. 其他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支出	0
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 3398
1. 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3. 3398
其中：（1）基本养老金支出	3. 3398

2020 年乐昌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预算数
(2) 丧葬抚恤补助	0
2.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

备注：1. 基本养老保险金基金、失业基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等由韶关市统筹，支出未在此表中反映。2. 为确保收支表格数据口径一致，保留四位小数点。3. 根据表格口径，结转下年支出 1.9923 万元未填入表格，社会保险基金总支出为 7.0119 亿元。

2020 年乐昌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结余预算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2020 年预算数
本年结余	0.2001
累计结余	1.9923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
二、失业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
失业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
三、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
四、工伤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
工伤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
五、生育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
生育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
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1993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1.9914
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
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09

备注：1. 基本养老保险金基金、失业基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等由韶关市统筹，结余未在此表中反映。2. 由于个别数据小于 100 万元，为确保数据准确，保留四位小数点。。

乐昌市 2019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金 额
一、2018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实际数	4.84
二、2019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限额	8.64
三、2019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额	1.86
中央转贷地方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	0.00
2019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额	1.86
四、2019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额	0.26
五、2019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执行数	6.44

备注：暂无需要备注的事项。

乐昌市 2019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金 额
一、2018 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实际数	1.22
二、2019 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限额	2.28
三、2019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额	1.00
四、2019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额	0.00
五、2019 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执行数	2.22

备注：暂无需要备注的事项。

乐昌市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公式	本地区	本级
一、2019 年发行执行数	$A=B+D$	2.86	2.86
（一）一般债券	B	1.86	1.86
其中：再融资债券	C	0.00	0.00
（二）专项债券	D	1.00	1.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E	0.00	0.00
二、2019 年还本执行数	$F=G+H$	0.10	0.10
（一）一般债券	G	0.10	0.10
（二）专项债券	H	0.00	0.00
三、2019 年付息执行数	$I=J+K$	0.22	0.22
（一）一般债券	J	0.18	0.18
（二）专项债券	K	0.04	0.04
四、2020 年还本预算数	$L=M+O$	0.39	0.39
（一）一般债券	M	0.39	0.39
其中：再融资		0.00	0.00
财政预算安排	N	0.39	0.39
（二）专项债券	O	0.00	0.00
其中：再融资		0.00	0.00
财政预算安排	P	0.00	0.00
五、2020 年付息预算数	$Q=R+S$	0.29	0.29
（一）一般债券	R	0.22	0.22
（二）专项债券	S	0.07	0.07

备注：我市为县级财政，没有下级财政，因此“本地区”数据与“本级”一致。

乐昌市 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单位：亿元

债券类型	地区	余额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及以后 年度	偿还资金来源
一般债券	合计	6.09	0.39	0.28	0.61	0.57	4.24	一般公共预算
	新增债券	4.20	0.10	0.00	0.30	0.00	3.80	
	置换债券	1.89	0.29	0.28	0.31	0.57	0.44	
	再融资债券	0	0	0	0	0	0	
专项债券	合计	2.22	0.00	0.19	0.00	0.92	1.11	政府性基金预算
	新增债券	1.85	0.00	0.00	0.00	0.85	1.00	
	置换债券	0.37	0.00	0.19	0.00	0.07	0.11	
	再融资债券	0	0	0	0	0	0	

备注：偿还计划反映针对 2019 年底政府债券的还本付息支出。

乐昌市 2019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地区	2019 年债务限额			2019 年债务余额执行数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公式	$A=B+C$	B	C	$D=E+F$	E	F
乐昌市	10.92	8.64	2.28	8.66	6.44	2.22
乐昌市本级	10.92	8.64	2.28	8.66	6.44	2.22

备注：我市为县级财政，没有下级财政，因此汇总数据与“本级”一致。

2019 年乐昌市新增债券额度安排情况表

单位：亿元

地 区	合计	新增一般 债券	新增专项债券			
			小计	其他专项	土地储备	棚户区改 造
乐昌市	2.86	1.86	1.00	0.00	1.00	0.00
乐昌市本 级	2.86	1.86	1.00	0.00	1.00	0.00
乐昌市产业 转移工业园 土地收储项 目	0.5	0	0.5	0	0.5	0
乐昌新城项 目	0.5	0	0.5	0	0.5	0
乐昌市市政 道路建设工 程	1.01	1.01	0	0	0	0
乐昌市中小 学校改扩建 工程	0.42	0.42	0	0	0	0
乐昌市旧城 提质项目	0.23	0.23	0	0	0	0
乐昌市水利 设施建设工 程	0.15	0.15	0	0	0	0
坪石镇扩容 提质“139” 提升项目建 设	0.05	0.05	0	0	0	0

备注：一般债券项目按照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点填报。

表 24

2019 年新增债券项目用途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9 年 新增债券额度	占比
合计	2.86	100%
一、基础设施建设	1.29	45.10%
1. 铁路(不含城市轨道交通)	0	0
2. 轨道交通	0	0
3. 公路	0	0
4. 机场	0	0
5. 市政建设	1.29	45.10%
6. 航道建设	0	0
二、土地储备	1.00	34.97%
三、保障性住房	0	0
四、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	0	0
五、政权建设	0	0
六、社会事业	0.42	14.69%
1. 教育	0.42	14.69%
2. 科学	0	0
3. 文化	0	0
4. 医疗卫生	0	0
5. 社会保障	0	0
6. 粮油物资储备	0	0
七、农林水利建设	0.15	5.24%
八、其他	0	0

备注：根据债券项目所属类型填报。

2019 年中央转贷地方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
贷款债务项目明细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9 年政府 外贷规模
	合计	0
一、市本级小计		0
	无项目	0
二、县、区小计		0
乐昌市		0
	无项目	0

备注：2019 年无相关项目发生。

乐昌市 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公 式	全 省	本 级	下 级
一、2019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A=B+C$	0	10.92	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B	0	8.64	0
专项债务限额	C	0	2.28	0
二、提前下达的 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新增限额	$D=E+F$	0	4.00	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E	0	0	0
专项债务限额	F	0	4.00	0

备注：1. 我市为县级财政，没有下级财政，因此我市债务限额是指韶关市下达我市的限额，我市没有对下级下达的限额情况。2. 编制预算时，上级已下达专项债券额度 4 亿元，相关项目已列入年初预算。

2020 年乐昌市提前下达新增债券额度分配情况表

单位：亿元

地 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券	新增专项债券
全市合计	4.00	0	4.00
乐昌市小计	4.00	0	4.00
乐昌市第二人民医院新建 医院项目	0.60	0	0.60
乐昌产业转移工业园大朗 乐昌共建科技园项目	0.80	0	0.80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	1.45	0	1.45
韶关市乐昌市武江河饮用 水源置换工程	0.90	0	0.90
教育发展基础设施项目	0.25	0	0.25

备注：我市为县级财政，没有下级财政，因此表中全市合计与乐昌市小计一致。

关于 2020 年乐昌市提前下达新增债券额度分配情况说明

一、提前下达情况及相关要求 2020 年上级财政部门下达我市提前批次新增专项债券额度 4 亿元，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粤财金〔2019〕2 号）文件精神，专项债券应按照专项债券发行信息披露文件约定的用途使用。

二、分配方案我市严格按照专项债券发行信息披露文件约定的用途，将 4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下达至 5 个项目，具体包括：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4,500 万元，乐昌产业转移工业园大朗乐昌共建科技园项目 8,000 万元，乐昌市武江河饮用水源置换工程 9,000 万元，乐昌市第二人民医院新建项目 6,000 万元，教育发展基础设施项目 2,500 万元。。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一）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

2020 年对下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 0 亿元，比上年增加 0 亿元，增长—%（上年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

1. 税收返还

2020 年对下级税收返还预算 0 亿元，比上年增加 0 亿元，增长—%（上年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

2. 一般性转移支付

2020 年对下级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 0 亿元，比上年增加 0 亿元，增长—%（上年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

3. 专项转移支付

2020 年对下级专项转移支付预算 0 亿元，比上年增加—%（上年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

（二）举借债务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2019 年政府债务限额 10.9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8.64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2.28 亿元。2019 年政府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8.66 亿元。按偿债来源分，一般债务 6.44 亿元，专项债务 2.22 亿元。2019 年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待上级统一核定后另行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

2.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情况 2019 年转贷地方政府债券 2.86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1.86 亿元，专项债券 1.00 亿元；新增债券 2.86 亿元，再融资债券 0 亿元。

3.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19 年按照偿债计划，将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列入相应预算体系安排。2019 年偿还地方政府债券本金 0.10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 0.10 亿元，专项债券还本 0 亿元；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 0.22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 0.18 亿元，专项债券利息 0.04 亿元。

4. 预算调整情况（债务） 根据财预〔2018〕209 号文规定，应随同调整预算公开当年本地区及本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本级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安排等。

（三）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详见预算草案报表 5 说明。

（四）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					
业务主管部门	乐昌市民政局					
资金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实施周期	跨年度项目（持续实施）					
资金需求	2020 年金额	26,460,917.80 元				
用途范围	落实对家庭人均月收入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城乡居民实行差额救助的社会救济制度					
政策依据	《广东省政府关于印发提高我省底线民生保障水平实施方案的通知》、《广东省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实施办法》等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1. 落实对家庭人均月收入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城乡居民实行差额救助的社会救济制度。 2. 落实政策要求，做到应保尽保。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1. 落实对家庭人均月收入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城乡居民实行差额救助的社会救济制度。 2. 落实政策要求，做到应保尽保。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按月足额发放	按月足额发放	
		质量指标		按照在册人员 100%发放	按照在册人员 100%发放	按照在册人员 100%发放
		时效指标		每月 10 号前完成发放	每月 10 号前完成发放	每月 10 号前完成发放
		成本指标		按照政策标准发放	按照政策标准发放	按照政策标准发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效益明显	困难群众救助效益明显	困难群众救助效益明显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2020年政策性水稻玉米黄烟等农作物保险费县级补贴部分				
业务主管部门	乐昌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实施周期	跨年度项目（持续实施）				
资金需求	2020年金额	1,000,000.00元			
用途范围	对全市种植的水稻、玉米、黄烟等农作物进行投保。				
政策依据	粤农规【2018】2号等政策文件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水稻、玉米、黄烟等农作物种植投保。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水稻、玉米、黄烟等农作物种植投保。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水稻、玉米、黄烟等农作物种植投保	100%完成	100%完成
		时效指标	2020年9月30号前完成	2020年9月30号前完成	2020年9月30号前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农业生产安全和农产品有效供给，促进农民持续增收	反映在农民有更多的资本投入在其他生产物料上	反映在农民有更多的资本投入在其他生产物料上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业抵御风险和自救发展的能力	反映在灾害发生后农民对挽救生产、减少损失投入更少的资本	反映在灾害发生后农民对挽救生产、减少损失投入更少的资本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农业生产安全和农产品有效供给，促进农民持续增收	反映在农民对农业生产更有信心	反映在农民对农业生产更有信心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反映在农民对农业种植保险的满意程度	反映在农民对农业种植保险的满意程度